

证券代码：832522

证券简称：纳科诺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

## 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多媒体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付建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,177,66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.4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285,26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.35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河北省邢台市对当地市政道路名称调整，公司注册地址所在的道路和门牌号发生变化，注册地址变更后便于客户和投资者联系本公司，公司经营和办公场地实际未发生变化，公司注册地址由“河北省邢台市经济开发区振兴南路 1788 号”变更为“河北省邢台市经济开发区金祥路 16 号”，因此就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。

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50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14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求、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拟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。

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51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149,66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；反对股数 2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二)	《关于募投项目及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》	60,460	68.35%	28,000	31.65%	0	0%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贺国萃、张立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关于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邢台纳科诺尔精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7日